

附件 1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4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表
- 2.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表
- 3.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总表
- 4.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
- 10.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13.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13.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4.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命令，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二）促进本地经济发展。编制区域内经济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经济结构调整和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因地制宜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营造经济发展环境，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发展农村经济，加强农村经济管理工作；引导和促进新型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

（三）提供区域公共服务。编制区域内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和整合农村（城镇）资源，为城乡居民提供科技、教育、体育、文化、信息、卫生、医疗、人才开发、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计划生育、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农村低保、城镇低保、社会救助、社会治安等方面的服务，管好用好国家转移到农村的各项资金；做好统计工作；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型农村服务体系建

设；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四) 负责全镇系统内、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五)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5 个，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截至 2023 年 12 月，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实有各类人员 86 人，其中在职 47 人、退休 27 人、遗属 12 人。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局下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 5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2	霍邱县冯井镇农经站	暂未划分类别事业单位
3	霍邱县冯井镇文化站	暂未划分类别事业单位
4	霍邱县冯井镇水产站	暂未划分类别事业单位
5	霍邱县冯井镇人社所	暂未划分类别事业单位
	

截至 2023 年 12 月，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及局属单位实有各类人员 86 人，其中在职 47 人、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遗属 12 人。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继续打牢基层党建工作基础。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实际行动做到“两个维护”。利用全域土地综合

整治试点乡镇机遇，着力打造工业、农业、乡村旅游业“三产”融合发展新模式。

(二)加快推进工业经济迈上新台阶。启动返乡创业园二期项目建设。推深做实“四送一服”双千工程，持续深化暖企行动，帮助企业解决合理诉求，为企业纾困解难。

(三)大力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科学谋划实施集中居住区建设，制定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房屋搬迁实施方案。着力开展生态修复和李特故居修复等工作。

(四)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继续正风肃纪，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大对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的查处力度，坚持教育和惩处相结合，严肃查办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违法违纪案件。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表由以下 14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件。

- 1.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表(附件 2-表 1)
- 2.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总表(附件 2-表 2)
- 3.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总表(附件 2-表 3)
- 4.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附件 2-表 4)
- 5.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件 2-表 5)

6.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件 2-表 6）

7.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件 2-表 7）

8.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件 2-表 8）

9.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基本支出总表（附件 2-表 9）

10.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项目支出总表（附件 2-表 10）

11.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附件 2-表 11）

12.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附件 2-表 12）

13.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附件 2-表 13）

14.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附件 2-表 14）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820.1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7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00 万元、农林水支出 54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6 万元。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收入预算 1820.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820.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820.1 万元，收入全部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20.1 万元，占 100%，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7 万元，增长 5.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导致收入增加。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支出预算 182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7 万元，增长 5.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769.1 万元，占 42.3%，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1051 万元，占 57.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工作运行，各项活动能够正常开展。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820.1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0.1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1820.1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4.7 万元，占 5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 万元，占 6.2%；卫生健康支出 30.7 万元，占 1.7%；节能环保支出 100 万元，占 5.5%；农林水支出 549 万元，占 30.2%；住房保障支出 52.6 万元，占 2.9%。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2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7 万元，增长 5.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4.7 万元，占 53.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 万元，占 6.2%；卫生健康支出 30.7 万元，占 1.7%；节能环保支出 100 万元，占 5.5%；农林水支出 549 万元，占 30.2%；住房保障支出 52.6 万元，占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2024 年预算 1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未有变化。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94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95.2万元，增长11.2%，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2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与2023年保持平衡。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70.0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3.8万元，增长2.5%，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大。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3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7万元，增长28.2%，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增大。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万元，增长100%，增长原因主要是2023年未列支改项目。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20.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5万元，增长69.3%，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增大。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7万元，增长58.7%，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比去年增大。

9.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2024年预算1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与2023年保持平衡。

1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2024年预算7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与2023年保持平衡。

1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47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与2023年保持平衡。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52.5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1万元，增长10.8%，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比2023年大。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6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90.4万元，公用经费78.7万元。

（一）人员经费690.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役）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78.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05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3 万元，下降 0.2%，下降原因主要是今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0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0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部门、单位名称）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4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较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经费使用严格执行霍邱县财政局 外事办转发《六安市财政局六安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财公〔2015〕115 号）等相关规定，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发生费用。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4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严格执行《霍邱县县直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办〔2013〕52 号）和《霍邱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邱办〔2015〕3 号）等规定，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活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下降 0%，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中共霍邱县委办公室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霍邱县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配备

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邱办[2012]4号）等规定。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用于购置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十三、关于 2024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2024 年，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1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10 个，预算资金 1051 万元。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总体目标是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的总体描述，绩效指标是总体目标的细化和量化。绩效指标统一按照三级设置，一级指标分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两大类，二级指标分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均属于产出指标）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属于效益指标），三级指标结合项目实际，明确具体指标和指标值。

1. “人大履职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为人大代表开展各项活动提供服务保

障。

(2) 立项依据。根据霍邱县财政局财预〔2022〕75号文件关于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做好2023-2025年支出规划及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

(3) 实施主体。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4.1.1至2024.12.31

(5) 项目内容。人大履职经费用于人大代表开展各项活动提供服务保障。

(6) 年度预算安排。10万元

(7) 绩效目标。为人大代表开展各项活动提供服务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人大履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5]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为人大代表开展各项活动提供服务保障。				为人大代表开展各项活动提供服务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数量	覆盖人大代表履职补助人数	≥400元	数量	覆盖人大代表履职补助人数	≥400元

	指标	指标			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时效	1年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业务完成所需成本	30000 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完成所需成本	30000 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认真履行职责,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认真履行职责,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	更好的解决群众问题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	更好的解决群众问题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9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化拓展代表高质量履职活动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深化拓展代表高质量履职活动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满意度指标	业务成效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业务成效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2. “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用于保障综治维稳业务开展。

(2) 立项依据。根据霍邱县财政局财预〔2022〕75号文件关于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做好2023-2025年支出规划及2023年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

(3) 实施主体。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4) 起止时间。2023.1.1至2023.12.31

(5) 项目内容。用于保障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业务的开展。

(6) 年度预算安排。20万元。

(7) 绩效目标。用于保障综治维稳业务开展，按计划序时拨付，完成年度计划，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综治维稳信访、人民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85]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6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3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用于保障综治维稳业务开展，按计划序时拨付，完成年度计划，达到预期目标。				用于保障综治维稳业务开展，按计划序时拨付，完成年度计划，达到预期目标。		
绩效	一级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预算数	200000元	数量指标	年度预算数	200000元
		质量指标	年度预算完成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年度预算完成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时效	1年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时效	1年
		成本指标	业务开展所需成本	600000元	成本指标	业务开展所需成本	60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效益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人民和谐	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人民和谐	全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9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生态环境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社会和谐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社会和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业务成效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业务成效满意度	≥95%

项目负责人:

(二) 机关运行经费。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8.6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62 万元，增长 15.6%，增长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情况。

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总金额 476.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84.6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31.7 万元、设备 150.7 万元、其他资产 93.9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有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10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0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

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霍邱县冯井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预算报表（14 张）